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

(疫情期间) 2020 年 (全日制) 学历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工作时间表 (第二阶段)

步骤	截止日期	工作内容	操作者
1	2020 年 03 月 28 日	<p>① 学历研究生向科研科提交下述材料 PDF 电子版 (正反面打印; 所有签字均使用电子签, 正式开学后再补亲笔签):</p> <p>A. 学历博士研究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专家及答辩委员会审批表》;</p> <p>B. 学历硕士研究生提交《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专家及答辩委员会审批表》;</p> <p>② 导师同意对上述①材料使用电子签的微信截图或 E-mail 截图;</p> <p>说明: 上述①完成“基本信息 (答辩时间除外)”、“评审人”及“答辩秘书”三部分信息的填报即可, 其余不填 (由于答辩时间尚不能确定, 请务必确认一位时间限制较少的答辩秘书); 上述①-②作为附件 (压缩包命名: 学号+姓名), 发送至 595012990@qq.com;</p> <p>③ 科研科审核;</p>	<p>①-② 研究生本人</p> <p>③ 科研科</p>
2	2020 年 03 月 29 日	科研科登录“信息系统”, 对通过审核的学位申请人指定“答辩秘书”;	科研科
3	2020 年 03 月 30 日	<p>答辩秘书登录“信息系统”, 完成学位论文“明审”派送;</p> <p>(路径: http://www.gs.sjtu.edu.cn/ 一医学院入口—答辩秘书网上通讯评议—明审论文答辩秘书派送; 用户名: 导师医学院工号 (M 开头的) +MS 后缀; 密码为导师身份证号前 4 位+0317 (共 8 位数字));</p>	答辩秘书
4	2020 年 03 月 30 日	<p>① 学历研究生向科研科提交《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位申请人遵守学术规范情况说明》PDF 电子版 (正反面打印; 所有签字均使用电子签, 正式开学后再补亲笔签);</p> <p>② 导师同意对上述①材料使用电子签的微信截图或 E-mail 截图;</p> <p>说明: 上述①-②作为附件 (压缩包命名: 学号+姓名), 发送至 595012990@qq.com;</p> <p>说明: 上述①材料, 请自留备份;</p>	研究生本人
5	2020 年 04 月 09 日	所有“明审”专家完成学位论文明审工作, 答辩秘书登录“信息系统”查看 (路径: http://www.gs.sjtu.edu.cn/ 一医学院入口—答辩秘书网上通讯评议—评阅结果查询);	明审专家 (答辩秘书检查)

步骤	截止日期	工作内容	操作者
6	2020年04月09日	<p>① 学历研究生的答辩秘书向科研科提交下述材料PDF电子版(正反面打印;所有签字均使用电子签,正式开学后再补亲笔签):</p> <p>A. 学历博士研究生:《上海交通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通讯评议及评阅意见反馈表》(“信息系统”内打印;路径:http://www.gs.sjtu.edu.cn/—学生、教师、导师入口—学位管理—学位论文评阅与通讯评议);</p> <p>B. 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硕士学位论文评价表)》(“信息系统”内打印;路径:http://www.gs.sjtu.edu.cn/—学生、教师、导师入口—学位管理—论文评阅结果);</p> <p>② 导师同意对上述①材料使用电子签的微信截图或E-mail截图; 说明:上述①-②作为附件(压缩包命名:答辩秘书姓名+学生学号+学生姓名),发送至 595012990@qq.com;</p> <p>③ 科研科审核;</p>	<p>① 答辩秘书</p> <p>② 科研科</p> <p>③ 研究生本人</p>

科研科

2020年3月25日